

证券代码:601137 证券简称:博威合金 公告编号:临2026-031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摩洛哥设立全资子公司并投资建设生产基地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摩洛哥设立全资子公司并投资建设生产基地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不超过15,000万美元在摩洛哥投资建设生产基地,并设立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1月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在摩洛哥设立全资子公司并投资建设生产基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102)。

二、本次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本次摩洛哥投资项目,已完成商务、发改、外汇管理等地内主管部门的相关核准及备案手续;并于近日完成了全资子公司的注册登记手续,取得了摩洛哥本地相关部门的审批及登记,相关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BOWAY ALLOY NEW MATERIALS MOROCCO
中文译名:博威合金新材料(摩洛哥)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0摩洛哥迪拉姆(根据2026年3月23日摩洛哥迪拉姆兑人民币汇率0.7384折算,人民币金额为73,840万元)
注册地址:摩洛哥穆罕拜尔托亚工业加速区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合金材料、高温超导材料、铜制品、铜合金制品、不锈钢制品、钛制品、铝合金制品及相关产品、零部件的设计、开发、生产、加工、采购、销售、贸易、进出口与营销。特此公告。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持续披露博威合金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

4.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尚处于自主行权期,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还存在被稀释的可能。

5.本公告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1137 证券简称:博威合金 公告编号:临2026-030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限制行权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第八号《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博威合金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关于股票期权自主行权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情况,现对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处于自主行权期的股票期权自主行权时间进行限制,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期权代码:100000399)的实际可行权期间为2025年7月24日—2026年6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二、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期权代码:100000351)的实际可行权期间为2025年12月18日—2026年11月29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三、本次限制行权期为2026年4月6日—2026年4月20日,在此期间股票期权(期权代码:100000399、100000351)的全部激励对象均暂停行权。

四、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限制行权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1137 证券简称:博威合金 公告编号:临2026-029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与博威合金的关系
博威合金新材料(摩洛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人民币1,000万元	自2026年4月15日起至2026年5月9日
担保方式	担保范围
连带责任保证	为全资子公司在摩洛哥投资建设生产基地项目提供担保

二、担保原因

本公司公告中如有数据尾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基于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康奈特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以及原担保合同已到期,本次由公司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用于银行综合授信业务;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为原担保合同到期后的续签,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门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1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2025年5月8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持续发展,满足子公司的融资担保需求,2025年度,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3.9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22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7亿元;全资子公司对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额度为10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5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5亿元;子公司范围包括公司现有各级全资子公司及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新设或新增各级全资子公司。上述担保额度包含目前正在履行的担保合同到期后的续签以及预计新增担保,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签订担保协议,额度使用期限授权有效期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止。

三、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码	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职务
李朝春	男	中国	浙D1210001	无	执行董事、董事长
李朝辉	男	中国	浙D1210002	无	总经理、董事
李朝军	男	中国	浙D1210003	无	董事
李朝伟	男	中国	浙D1210004	无	董事
李朝强	男	中国	浙D1210005	无	董事

证券代码:601137 证券简称:博威合金 公告编号:临2026-032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5%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 身份类别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3. 一致行动人信息

二、权益变动触及5%刻度的基本情况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增强投资者信心,博威集团拟以自有和自筹资金(包括增持专项贷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为自2026年2月10日至2026年8月9日(即6个月),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5)以及2026年3月3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增持专项贷款(贷款承诺函)的公告》(临2026-027)。

本次权益变动前,博威集团持有公司231,314,181股股份,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25.19%,博威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364,023,520股股份,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39.64%。基于前述增持计划,博威集团于2026年3月17日至2026年3月23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3,321,8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6%,即本次权益变动。

本次权益变动后,博威集团持有公司234,635,981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5.55%,博威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367,345,320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40.00%。

三、其他说明

1. 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门支行
保证人: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宁波康奈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 担保金额:11,000万元

3.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次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为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主要用于其日常经营,康奈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但其经营状况良好,公司能够全面掌控其运行,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且经营业绩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实际对外提供担保金额(含本次)为人民币410,454.62万元(其中包含3,930万美元按照2026年3月23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1.69041折算,人民币金额为27,133.11万元、3,040万欧元按照2026年3月23日欧元兑人民币汇率1.97661折算,人民币金额为24,211.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4年)经审计净资产的48.75%,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无逾期担保情况。

七、本次公告日,全资子公司实际对外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4年)经审计净资产的0.53%,均为全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

特此公告。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1137 证券简称:博威合金 公告编号:临2026-036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5%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 身份类别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3. 一致行动人信息

二、权益变动触及5%刻度的基本情况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增强投资者信心,博威集团拟以自有和自筹资金(包括增持专项贷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为自2026年2月10日至2026年8月9日(即6个月),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5)以及2026年3月3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增持专项贷款(贷款承诺函)的公告》(临2026-027)。

本次权益变动前,博威集团持有公司231,314,181股股份,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25.19%,博威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364,023,520股股份,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39.64%。基于前述增持计划,博威集团于2026年3月17日至2026年3月23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3,321,8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6%,即本次权益变动。

本次权益变动后,博威集团持有公司234,635,981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5.55%,博威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367,345,320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40.00%。

三、其他说明

1. 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门支行
保证人: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宁波康奈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 担保金额:11,000万元

3.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次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为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主要用于其日常经营,康奈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但其经营状况良好,公司能够全面掌控其运行,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且经营业绩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实际对外提供担保金额(含本次)为人民币410,454.62万元(其中包含3,930万美元按照2026年3月23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1.69041折算,人民币金额为27,133.11万元、3,040万欧元按照2026年3月23日欧元兑人民币汇率1.97661折算,人民币金额为24,211.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4年)经审计净资产的48.75%,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无逾期担保情况。

七、本次公告日,全资子公司实际对外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4年)经审计净资产的0.53%,均为全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

特此公告。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1137 证券简称:博威合金 公告编号:临2026-033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博威合金
股票代码:601137

信息披露义务人:博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威集团”)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鄞县大道东段1777号
通讯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鄞县大道东段1777号
一致行动人之一:博威亚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威亚太”)
住所:香港九龙尖沙咀加连威老道98号东海商业中心701B-C
通讯地址:香港九龙尖沙咀加连威老道98号东海商业中心701B-C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增强投资者信心,信息披露义务人决定增持公司股份。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因公司2024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1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于2025年度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6条“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应当在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半年度报告披露前,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之规定,公司应当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本次公告为公司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可触及及财务类终止上市情形如下表所示:

指标名称	风险提示	是否触及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扣除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是	是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末净资产为负值	是	是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末净资产为负值,且扣除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后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扣除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是	是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末净资产为负值,且扣除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后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扣除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是	是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末净资产为负值,且扣除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后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扣除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是	是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2025年4月1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码	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职务
李朝春	男	中国	浙D1210001	无	执行董事、董事长
李朝辉	男	中国	浙D1210002	无	总经理、董事
李朝军	男	中国	浙D1210003	无	董事
李朝伟	男	中国	浙D1210004	无	董事
李朝强	男	中国	浙D1210005	无	董事

三、一致行动人之一:博威亚太有限公司

姓名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码	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职务
李朝春	男	中国	浙D1210001	无	执行董事、董事长
李朝辉	男	中国	浙D1210002	无	总经理、董事
李朝军	男	中国	浙D1210003	无	董事
李朝伟	男	中国	浙D1210004	无	董事
李朝强	男	中国	浙D1210005	无	董事

四、一致行动人之二:宁波博威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姓名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码	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职务
李朝春	男	中国	浙D1210001	无	执行董事、董事长
李朝辉	男	中国	浙D1210002	无	总经理、董事
李朝军	男	中国	浙D1210003	无	董事
李朝伟	男	中国	浙D1210004	无	董事
李朝强	男	中国	浙D1210005	无	董事

五、一致行动人之三:谢朝春

姓名:谢朝春
性别:男
国籍:中国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无

六、一致行动人四: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鼎顺物流有限公司

姓名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码	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职务
李朝春	男	中国	浙D1210001	无	执行董事、董事长
李朝辉	男	中国	浙D1210002	无	总经理、董事
李朝军	男	中国	浙D1210003	无	董事
李朝伟	男	中国	浙D1210004	无	董事
李朝强	男	中国	浙D1210005	无	董事

七、一致行动人四: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鼎顺物流有限公司

姓名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码	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职务
李朝春	男	中国	浙D1210001	无	执行董事、董事长
李朝辉	男	中国	浙D1210002	无	总经理、董事
李朝军	男	中国	浙D1210003	无	董事
李朝伟	男	中国	浙D1210004	无	董事
李朝强	男	中国	浙D1210005	无	董事

八、一致行动人四: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鼎顺物流有限公司

姓名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码	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职务
李朝春	男	中国	浙D1210001	无	执行董事、董事长
李朝辉	男	中国	浙D1210002	无	总经理、董事
李朝军	男	中国	浙D1210003	无	董事
李朝伟	男	中国	浙D1210004	无	董事
李朝强	男	中国	浙D1210005	无	董事

九、一致行动人四: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鼎顺物流有限公司

姓名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码	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职务
李朝春	男	中国	浙D1210001	无	执行董事、董事长
李朝辉	男	中国	浙D1210002	无	总经理、董事
李朝军	男	中国	浙D1210003	无	董事
李朝伟	男	中国	浙D1210004	无	董事
李朝强	男	中国	浙D1210005	无	董事

十、一致行动人四: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鼎顺物流有限公司

姓名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码	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职务
李朝春	男	中国	浙D1210001	无	执行董事、董事长
李朝辉	男	中国	浙D1210002	无	总经理、董事
李朝军	男	中国	浙D1210003	无	董事
李朝伟	男	中国	浙D1210004	无	董事
李朝强	男	中国	浙D1210005	无	董事

证券代码:002350 证券简称:北京科锐 公告编号:2026-017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华能”)在其电子商务平台(http://ec.chng.com.cn)发布了“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逆变器框架协议采购招标公告(标段二)”中标结果公示,公司为该项目的中标人之一。现将公司中标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标情况概述

1. 中标项目名称: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逆变器框架协议采购招标公告(标段二)

2. 招标编号:HNZB2025-12-1-477-02

3. 招标人: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4. 中标内容:光伏逆变器

5. 公示链接:https://ec.chng.com.cn/channel/home/purchase?top=0

公司已取得本项目中标通知书,中标金额为57,600万元(具体中标金额,按照具体项目合同签订结算),最终以签署的项目合同实际金额为准。

二、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项目为框架协议项目,具体中标金额需按照具体项目合同签订结算,最终以签署的项目合同实际金额为准。上述项目合同的履行将对本公司2026年度及以后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但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三、风险提示

1. 截至目前,公司已收到上述项目中标通知书,尚未签订正式项目合同。

2. 上述项目为框架协议项目,根据中标结果公示中标共4家公司,公司为中标人之一,具体中标金额需按照具体项目合同签订结算,合同实际执行金额可能与中标金额存在差异,最终需以项目合同实际执行金额为准;上述项目合同的签署以及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抗力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000756 证券简称:新华制药 公告编号:2026-08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获得布洛芬颗粒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山东淄博新达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达制药”)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布洛芬颗粒(以下简称“本品”)《药品注册证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布洛芬颗粒
剂型:颗粒剂
规格:0.2g
药品分类:非处方药
申请人:山东淄博新达制药有限公司
申请事项: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申请号:CYHS230235006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63621
通知编号:2026000744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同意本品按(甲类)处方药管理。质监标准,说明

一致行动人之二:宁波博威金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石投资”)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88号1幢401室B区H0416
通讯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鄞县大道东段1777号

一致行动人之三:谢朝春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
通讯地址:宁波市鄞州区鄞县大道东段1777号

一致行动人之四: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鼎顺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顺物流”)
住所:宁波市北仑区梅山盐场1号办公楼九楼420室
通讯地址:宁波市北仑区梅山盐场1号办公楼九楼420室
签署日期:2026年3月23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威合金”或“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博威合金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报告书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任何人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如下含义:

简称	释义
博威集团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博威集团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	博威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博威金石投资有限公司、谢朝春、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鼎顺物流有限公司
金石投资	宁波博威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鼎顺物流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鼎顺物流有限公司
谢朝春	谢朝春
新达制药	山东淄博新达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交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中国证监会
证监会	中国证监会
证监会	中国证监会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码	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职务
李朝春	男	中国	浙D1210001	无	执行董事、董事长
李朝辉	男	中国	浙D1210002	无	总经理、董事
李朝军	男	中国	浙D1210003	无	董事
李朝伟	男	中国	浙D1210004	无	董事
李朝强	男	中国	浙D1210005	无	董事

2. 一致行动人之二:博威亚太有限公司

姓名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码	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职务
李朝春	男	中国	浙D1210001	无	执行董事、董事长
李朝辉	男	中国	浙D1210002	无	总经理、董事
李朝军	男	中国	浙D1210003	无	董事
李朝伟	男	中国	浙D1210004	无	董事
李朝强	男	中国	浙D1210005	无	董事

3. 一致行动人之二:宁波博威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姓名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码	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职务
李朝春	男	中国	浙D1210001	无	执行董事、董事长
李朝辉	男	中国	浙D1210002	无	总经理、董事
李朝军	男	中国	浙D1210003	无	董事
李朝伟	男	中国	浙D1210004	无	董事
李朝强	男	中国	浙D1210005	无	董事

4. 一致行动人之三:谢朝春

姓名:谢朝春
性别:男
国籍:中国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无

5. 一致行动人之四: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鼎顺物流有限公司

姓名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码	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职务
李朝春	男	中国	浙D1210001	无	执行董事、董事长
李朝辉	男	中国	浙D1210002	无	总经理、董事
李朝军	男	中国	浙D1210003	无	董事
李朝伟	男	中国	浙D1210004	无	董事
李朝强	男	中国	浙D1210005	无	董事